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NTERPRISE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企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08)

##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企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二二年同期之比較數字。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並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29,434	24,852
銷售成本		<u>(18,866)</u>	<u>(13,820)</u>
毛利		10,568	11,032
其他收入		263	135
其他收益淨額	5	7,143	39
分銷開支		(7,055)	(7,130)
一般及行政費用		(9,880)	(9,02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虧損)		<u>4,160</u>	<u>(7,829)</u>
經營溢利(虧損)		5,199	(12,779)
融資成本	6(a)	<u>(548)</u>	<u>(395)</u>
除稅前溢利(虧損)	6	4,651	(13,174)
所得稅抵免(開支)	7	<u>31</u>	<u>(114)</u>
本期間溢利(虧損)		<u><u>4,682</u></u>	<u><u>(13,288)</u></u>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098	(12,892)
非控股權益		<u>(416)</u>	<u>(396)</u>
本期間溢利(虧損)		<u><u>4,682</u></u>	<u><u>(13,288)</u></u>
		人民幣	人民幣 (經重列)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9	<u><u>0.038</u></u>	<u><u>(0.167)</u></u>

## 未經審核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本期間溢利 (虧損)	4,682	(13,288)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已或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境外業務財務報表換算之匯兌差異	<u>4,977</u>	<u>1,003</u>
	<u>4,977</u>	<u>1,003</u>
本期間全面收益 (虧損) 總額	<u><u>9,659</u></u>	<u><u>(12,285)</u></u>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9,989	(11,918)
非控股權益	<u>(330)</u>	<u>(367)</u>
本期間全面收益 (虧損) 總額	<u><u>9,659</u></u>	<u><u>(12,285)</u></u>

#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85	574
無形資產		4,664	3,485
使用權資產		2,238	2,105
		<u>9,187</u>	<u>6,164</u>
<b>流動資產</b>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	25,153	10,958
合約資產		19,219	6,213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1	104,885	78,60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2,853	101,036
		<u>302,110</u>	<u>196,814</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2	18,193	16,553
合約負債		2,386	2,085
租賃負債		1,436	1,008
計息借貸	13	20,441	14,531
本期稅項		489	520
		<u>42,945</u>	<u>34,697</u>
<b>流動資產淨值</b>		<u>259,165</u>	<u>162,117</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268,352</u>	<u>168,281</u>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u>926</u>	<u>1,167</u>
資產淨值		<u><u>267,426</u></u>	<u><u>167,114</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17,752	6,939
儲備		<u>197,073</u>	<u>106,610</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214,825	113,549
非控股權益		<u>52,601</u>	<u>53,565</u>
權益總額		<u><u>267,426</u></u>	<u><u>167,114</u></u>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業績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編製基準

本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包括遵守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發佈之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並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獲授權刊發。

本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已按照二零二二年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相同會計政策編製,不包括預期將於二零二三年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之會計政策變動。有關該等會計政策之變動詳情載於附註2。

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須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有關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之應用及本年迄今為止之經呈報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之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金額有所出入。

本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包含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經挑選之詮釋性附註。該等附註包括對理解本集團自刊發二零二二年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以來就財務狀況及表現出現之變動而言屬重大之事項及交易之解釋。未經審核中期報告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全套綜合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

於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作為過往呈報資料所載有關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在該財政年度之法定財務報表,惟節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於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可供查閱。

## 2. 會計政策之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下列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其中，與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有關之發展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說明第2號之修訂本	會計政策之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採納該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修訂本並未對本集團會計政策及當期及過往期間呈報金額造成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準則、修訂及詮釋。

## 3.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分部管理其業務，各分部主要按業務範疇組成。按與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向董事會內部呈報資料一致之方式，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呈列一個主要可呈報分部。

軟件業務：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綜合商業軟件方案

此外，其他不可呈報分部（放債及證券交易）被匯總並呈列為「其他」。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配置於分部間之資源，董事會按以下基準監控各可呈報分部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全部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惟遞延稅項資產及其他企業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個別分部銷售活動應佔之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以及分部直接管理之計息借貸。

收益及開支乃參照該等分部產生之銷售及開支或因該等分部應佔之資產折舊或攤銷以其他方式產生之開支，分配至各可呈報分部。

用於報告分部溢利(虧損)之衡量指標為「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乃扣除並無明確歸於個別分部之項目(如董事及核數師酬金及其他總辦事處或企業行政成本)前之本集團溢利(虧損)。

除接收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之分部資料外，董事會獲提供有關收益、由分部直接管理之現金結餘及計息借貸所產生之利息收入及開支、由分部營運使用之非流動分部資產折舊、攤銷及添置之分部資料。

下文所報告之分部收益指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分部間銷售。



於本期間就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言向董事會提供之有關本集團可呈報分部之資料載列如下。

	軟件業務		其他		總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b>收益</b>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29,434	24,852	-	-	29,434	24,852
<b>可呈報分部收益</b>	<b>29,434</b>	<b>24,852</b>	<b>-</b>	<b>-</b>	<b>29,434</b>	<b>24,852</b>
<b>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b>						
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	(1,154)	(1,245)	8,875	(9,410)	7,721	(10,65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虧損)	-	-	4,160	(7,829)	4,160	(7,829)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收益	-	-	7,143	39	7,143	39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7	5	4	-	11	5
利息支出	(493)	(354)	(12)	-	(505)	(354)
折舊及攤銷	(918)	(1,012)	(123)	(3)	(1,041)	(1,015)
	<b>190,593</b>	<b>170,597</b>	<b>48,308</b>	<b>25,273</b>	<b>238,901</b>	<b>195,870</b>
<b>可呈報分部資產</b>	<b>190,593</b>	<b>170,597</b>	<b>48,308</b>	<b>25,273</b>	<b>238,901</b>	<b>195,870</b>
<b>可呈報分部負債</b>	<b>35,844</b>	<b>28,266</b>	<b>787</b>	<b>-</b>	<b>36,631</b>	<b>28,266</b>
<b>報告期間非流動分部資產添置</b>	<b>4,027</b>	<b>4,550</b>	<b>-</b>	<b>-</b>	<b>4,027</b>	<b>4,550</b>

(b) 可呈報分部收益、溢利(虧損)、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收益</b>		
可呈報分部收益	<u>29,434</u>	<u>24,852</u>
<b>除稅前溢利(虧損)</b>		
產生自本集團外部客戶之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	7,721	(10,655)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開支	<u>(3,070)</u>	<u>(2,519)</u>
<b>除稅前綜合溢利(虧損)</b>	<u>4,651</u>	<u>(13,174)</u>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可呈報分部資產	238,901	195,870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資產	<u>72,396</u>	<u>7,108</u>
<b>綜合總資產</b>	<u>311,297</u>	<u>202,978</u>
<b>負債</b>		
可呈報分部負債	36,631	28,266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負債	<u>7,240</u>	<u>7,598</u>
<b>綜合總負債</b>	<u>43,871</u>	<u>35,864</u>

(c)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及(ii)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指定非流動資產」)之所在地資料。客戶之所在地乃按照提供服務或交付貨品之地點劃分。如屬於物業、廠房及設備，指定非流動資產之所在地是按照該資產之實際所在地劃分；如屬於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則按照其所分配至之營運地點劃分。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指定非流動資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國	29,434	24,852	8,541	6,164
香港	-	-	646	-
	<u>29,434</u>	<u>24,852</u>	<u>9,187</u>	<u>6,164</u>

4. 收益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提供綜合商業軟件方案。

期內確認之各主要收益類別之金額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軟件維護及其他服務	18,101	15,513
軟件產品及其他產品銷售	<u>11,333</u>	<u>9,339</u>
	<u>29,434</u>	<u>24,852</u>

## 5.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收益	7,143	39
	<u>7,143</u>	<u>39</u>

## 6. 除稅前溢利(虧損)

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以下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b>(a) 融資成本</b>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計息借貸之利息支出	489	380
租賃負債之利息支出	59	15
	<u>548</u>	<u>395</u>
<b>(b) 員工成本</b>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0,176	9,700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1,244	1,151
	<u>11,420</u>	<u>10,851</u>
<b>(c) 其他項目</b>		
無形資產攤銷	201	10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03	97
使用權資產折舊	637	80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淨收益	-	(208)
短期租賃下之租賃支出	160	462
其他應收款項虧損撥備	-	864
	<u>-</u>	<u>864</u>

## 7.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本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過往期間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u>31</u>	<u>(114)</u>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京群島(「英屬維京群島」)之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維京群島之任何所得稅。

中國所得稅撥備乃根據按中國相關所得稅規則及規例釐定之中國境內附屬公司各自適用之企業所得稅稅率計算。其中國附屬公司之法定所得稅稅率為25%。

北京東方龍馬軟件發展有限公司已獲稅務機關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可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享受15%之優惠所得稅稅率。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應課稅溢利或產生稅務虧損，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及中國所得稅計提撥備。

該等稅率已用於計算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之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 8. 股息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支付或建議派發股息(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建議派發任何股息。

## 9.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5,098,000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人民幣12,892,000元)及於中期期間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133,277,036股(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重列)：77,208,693股)而計算。

二零二二年每股基本虧損的比較金額已進行調整，以反映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之後生效的供股紅利部分的影響。

由於潛在攤薄普通股並無攤薄效應，故在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時並無將潛在攤薄普通股計算在內。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虧損)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 1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強制性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	2,451	1,467
於美國上市之股本證券	22,702	9,491
	<u>25,153</u>	<u>10,958</u>

附註：

上市股本證券公平值乃根據報告期末於活躍市場之市場報價而釐定。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上市股本證券公平值收益人民幣4,160,000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人民幣7,829,000元)於損益中確認。

##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扣除虧損撥備	(a)	<u>26,419</u>	<u>26,893</u>
應收第三方貸款	(b)	14,008	13,384
減：應收貸款虧損撥備	(c)	<u>(14,008)</u>	<u>(13,384)</u>
應收貸款，扣除虧損撥備		<u>-</u>	<u>-</u>
預付供應商款項，扣除減值虧損		25,193	27,137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		<u>53,273</u>	<u>24,577</u>
		<u>78,466</u>	<u>51,714</u>
		<u>104,885</u>	<u>78,607</u>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

附註：

- (a) 截至報告期末，貿易應收賬款根據發票日期(或收益確認日期，以較早者為準)及扣除虧損撥備後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1個月內	8,720	14,881
超過1個月但少於3個月	1,224	2,668
超過3個月但少於1年	13,172	6,443
超過1年但少於2年	3,219	2,901
超過2年	84	-
	<u>26,419</u>	<u>26,893</u>

- (b)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i)應收貸款約人民幣14,008,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384,000元)為無抵押、按固定年利率7%至10%計息及已逾期。應收貸款以港元計值。
- (c)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損益內確認的應收貸款之累計虧損撥備並無增加或減少。

##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		
貿易應付賬款	(a)	9,505	9,159
非貿易應付賬款及應計開支		7,462	5,955
其他應付稅項		1,226	1,439
		<u>18,193</u>	<u>16,553</u>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預期將於一年內結清。

附註：

(a) 截至報告期末，貿易應付賬款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1個月內或按要求	7,455	8,747
超過1個月但於3個月內	1,932	-
超過3個月但於6個月內	-	-
超過6個月但於1年內	-	353
超過1年	118	59
	<u>9,505</u>	<u>9,159</u>



### 13. 計息借貸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		
來自一名第三方的貸款，無抵押及無擔保	(a)	4,628	4,422
來自一間前同系附屬公司的貸款， 無抵押及無擔保	(b)	7,813	7,109
來自銀行的貸款，無抵押及無擔保	(c)	8,000	3,000
		<u>20,441</u>	<u>14,531</u>

#### 附註：

- (a) 來自一名第三方的貸款，無抵押及無擔保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來自一名第三方的貸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2%（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 (b) 來自一間前同系附屬公司的貸款，無抵押及無擔保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來自一間前同系附屬公司的貸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10%（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計息及已逾期。

- (c) 來自銀行的貸款，無抵押及無擔保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來自銀行的貸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3.6%（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5%）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 14. 股本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股份數目	港元	股份數目	港元
	<b>法定：</b>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於期初／年初及於期末／年末	<u>10,000,000,000</u>	<u>1,000,000,000</u>	<u>10,000,000,000</u>	<u>1,000,000,000</u>
<b>已發行及繳足：</b>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於期初／年初	81,631,274	8,163,127	1,360,625,725	136,062,573
股本重組	-	-	(1,292,594,451)	(129,259,446)
發行配售股份	-	-	13,600,000	1,360,000
發行供股股份(附註)	<u>122,446,911</u>	<u>12,244,691</u>	-	-
<b>於期末／年末</b>	<u><b>204,078,185</b></u>	<u><b>20,407,818</b></u>	<u>81,631,274</u>	<u>8,163,127</u>
		人民幣		人民幣
		等價金額		等價金額
		<u>17,752,024</u>		<u>6,938,615</u>

### 附註：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四日，本公司股東批准按每兩股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的現有已發行股份可獲發三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每股供股股份0.85港元之認購價進行供股。供股已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八日成為無條件。122,446,911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供股股份已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配發及發行。已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90,653,000元(相當於約102,653,000港元)。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並有權於本公司會議上以每股一票進行表決。所有普通股就本公司的剩餘資產而言具有同等地位。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 收益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約人民幣29,434,000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4,852,000元），其中包括(i)軟件維護及其他服務收益約人民幣18,101,000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5,513,000元）；及(ii)軟件產品及其他產品銷售收益約人民幣11,333,000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9,339,000元）。軟件業務整體收益按年增加18.4%至人民幣29,434,000元，主要由現有及新客戶的需求以及就國產數據庫軟件簽訂的新合約帶動，與數據庫軟件業務國產化政策一致。

#### 毛利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毛利約人民幣10,568,000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1,032,000元）。於本期間本集團軟件業務毛利率約為36%，而二零二二年同期約為44%。毛利率下跌主要由於毛利率較低的國產數據庫軟件產品銷售比例增加所致。

####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548,000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95,000元）。融資成本增加乃由於計息借貸之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 分銷開支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銷開支約為人民幣7,055,000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130,000元）。分銷開支並無大幅波動，其主要包括本期間中國軟件業務的員工成本及銷售開支。

## 一般及行政費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一般及行政費用約為人民幣9,880,000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9,026,000元)。一般及行政費用輕微增加乃由於本期間員工成本及海外差旅開支增加所致。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及出售收益

本集團投資若干金融工具作短期投資，包括於香港及美國上市之股本證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約人民幣4,160,000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人民幣7,829,000元)已於損益確認，並錄得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出售收益淨額約人民幣7,143,000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9,000元)。

## 本期間虧損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本期間純利約人民幣4,682,000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淨額人民幣13,288,000元)。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營運資金由經營及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撥付。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152,853,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1,036,000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7.03倍(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67倍)；由於本集團現金多於計息借貸，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淨資產負債比率並不適用。

## 外匯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以人民幣計值，且現時毋須進行有關對沖。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其他資產及銀行存款以取得一般銀行融資或短期銀行借貸。

## 增資北京東方龍馬軟件發展有限公司（「北京東方龍馬」）

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四日，本公司與北京東方龍馬及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東方龍馬科技有限公司（「東方龍馬」）訂立增資協議書（「增資協議書」），據此，本公司同意對北京東方龍馬進行增資，投資金額為人民幣1,285萬元（「增資」），佔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增資完成後北京東方龍馬股權約10.46%。

北京東方龍馬於增資前由本公司擁有60%的公司東方龍馬全資擁有。於增資完成後，本公司直接持有北京東方龍馬約10.46%權益，而東方龍馬持有北京東方龍馬約89.54%權益，因此，本公司透過東方龍馬持有北京東方龍馬的實益股權約53.72%。連同本公司直接持有的10.46%權益，本公司合共持有北京東方龍馬約64.18%權益。

## 資本架構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的實體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股權平衡以最大限度地提高股東回報。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債務（包括計息借貸）及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股份溢價、累計虧損及其他儲備）。本集團管理層通過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資本相關的風險審視資本架構。有鑒於此，本集團將透過支付股息、發行新股及贖回現有債務而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期內，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維持不變。

## 新股認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按認購價每股0.1港元向兩名獨立第三方配發及發行合共226,770,954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股份，總面值為22,677,096港元，以換取現金（「認購事項」）。自認購事項產生之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分別約為22,670,000港元及22,370,000港元。本公司擬(i)將約11,640,000港元用於注資北京東方龍馬（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九日、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二年八月五日之公告）（「注資」）；及(ii)將約10,730,000港元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其中（包括但不限於）約70%於員工成本、約20%於專業費用、約5%於租賃付款及約5%於本集團一般行政及營運開支。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已按預期動用，其中(i)約人民幣2,935,000元（相當於3,573,000港元）用於注資：(a)研發人工智能解決方案軟件（「研發項目」），包括約人民幣1,203,000元（相當於1,465,000港元）用於聘用研發項目工程師的薪金及津貼、約人民幣61,000元（相當於74,000港元）用於採購電腦、設備及有關硬件及約人民幣352,000元（相當於429,000港元）就研發項目委聘顧問及服務供應商支付服務費；(b)擴充與其數據庫軟件業務同時提供的現有解決方案服務，以配合採購新國產數據庫軟件，包括約人民幣1,221,000元（相當於1,486,000港元）用於聘用向數據庫軟件業務最終客戶提供現場技術支援服務的工程師的員工成本及約人民幣98,000元（相當於119,000港元）用於採購電腦、設備及有關硬件；及(ii)約人民幣8,771,000元（相當於10,730,000港元）已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其中約人民幣6,008,000元（相當於7,350,000港元）用於員工成本、約人民幣392,000元（相當於480,000港元）用於租金付款、約人民幣1,807,000元（相當於2,210,000港元）用於專業費用及餘下約人民幣564,000元（相當於690,000港元）用於一般行政開支。就注資動用剩餘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6,580,000元（相當於8,067,000港元）的預期時間表將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或之前根據擬定用途動用。

## 新股配售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日，本公司與滙盈證券有限公司（「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有條件同意，作為本公司之配售代理，盡力促使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配售股份」）0.84港元認購最多13,606,000股配售股份（「配售事項」）。最多13,606,000股配售股份佔本公司於配售協議日期當時現有已發行股本約20%及佔經配發及發行全部配售股份擴大後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6.67%。配售股份已根據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一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獲准發行。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一日，合共13,6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配售股份已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84港元成功發行，總面值為1,360,000港元。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1,400,000港元，而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0,950,000港元（經扣除配售事項的佣金及其他開支），相當於淨發行價約每股配售股份0.82港元。本公司擬將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中(i)4,000,000港元用於北京東方龍馬的部份注資，有關資金將用於研發人工智能相關解決方案軟件及擴充本集團現有業務，以向其終端客戶推廣國產數據庫軟件；及(ii)剩餘約6,950,000港元用作本公司香港辦事處的一般營運資金，包括員工成本、專業費用、租金付款及其他一般行政及營運開支。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一日完成。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已按預期動用，其中(i)約人民幣3,335,000元(相當於4,000,000港元)用於增資：(a)研發項目的研發，包括約人民幣1,908,000元(相當於2,288,000港元)用於聘用研發項目工程師的薪金及津貼；(b)擴充與其數據庫軟件業務同時提供的現有解決方案服務，以配合採購新國產數據庫軟件，包括約人民幣1,427,000元(相當於1,712,000港元)用於聘用向數據庫軟件業務最終客戶提供現場技術支援服務的工程師的員工成本；及(ii)約人民幣6,350,000元(相當於6,950,000港元)用於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其中約人民幣3,198,000元(相當於3,500,000港元)用於員工成本、人民幣2,010,000元(相當於2,200,000港元)用於專業費用、人民幣411,000元(相當於450,000港元)用於租金付款及餘下人民幣731,000元(相當於800,000港元)用於一般行政開支。配售事項的所有所得款項已悉數動用。

## 供股

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本公司宣佈其計劃以供股(「供股」)方式，按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十日(「記錄日期」)每持有兩(2)股本公司現有股份可獲發三(3)股供股股份(「供股股份」)之基準，以每股供股股份0.85港元之認購價發行最多124,896,729股供股股份(假設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1,633,212份尚未行使購股權(「購股權」)於記錄日期或之前獲全面行使，惟於記錄日期或之前並無發行其他股份及購回股份，並根據供股獲全數認購)，以籌集最多約106,160,000港元(扣除開支前)。根據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訂立的包銷協議(「包銷協議」)，本公司已委任滙盈證券有限公司為供股之包銷商(「包銷商」)。根據雙方分別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日及二零二三年二月三日訂立的補充包銷協議及第二份補充協議，記錄日期已延後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日及進一步延後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經延後之記錄日期」)。



於經延後之記錄日期(即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已發行股份數目為81,631,274股及將予發行的供股股份總數最多為122,446,911股。經扣除包銷佣金、專業費用及所有其他相關開支後，供股之所得款項淨額估計將約為101,700,000港元。本公司擬將(i)供股所得款項淨額最多約97,630,000港元的96%用作本集團產業園區軟件項目(定義見下文)的一般營運資金，當中(a)約75,590,000港元將用於採購硬件設施、網絡設施、數據庫設施及應用程式設施，以供產業園區(「產業園區軟件項目」)的潛在客戶使用；(b)約22,040,000港元將用於員工成本、於中國不同省份的不同產業園區推廣產業園區軟件項目服務的銷售及營銷以及管理及其他營運費用(包括(1)租金及水電費等管理費用；(2)稅收；(3)設備測試及評估費；及(4)其他雜項費用)，以供本集團使用；及(ii)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約4,070,000港元的4%用作本公司的一般營運資金(例如間接費用，包括薪金、租賃及其他開支)。倘供股認購不足，則供股所得款項淨額將按比例用於上述用途。

由於供股已於12個月期間導致已發行股份總數增加50%以上，供股須經獨立股東批准，且獨立股東已在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批准供股。

包銷協議所載的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且包銷協議並未被包銷商終止，因此，包銷協議及供股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八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成為無條件。(i)已收到合共23份根據暫定配額通知書暫定配發的有效接納，涉及合共64,312,770股供股股份，佔供股項下可供認購的122,446,911股供股股份總數約52.52%；及(ii)已接獲合共23份額外供股股份的申請表格項下額外供股股份的有效申請，涉及合共88,116,927股供股股份，佔供股項下可供認購的122,446,911股供股股份總數約71.96%。供股獲超額認購29,982,786股供股股份，佔供股項下可供認購的供股股份總數122,446,911股約24.49%。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已發行及配發合共122,446,911股供股股份，面值為12,244,691.10港元。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85港元，較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於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1.410港元折讓約39.72%。供股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04,080,000港元，而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專業費用及所有其他相關開支後）約為102,653,000港元（相當於每股供股股份淨認購價約0.84港元）。有關供股（包括供股的理由及裨益）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的招股章程。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979,000元（相當於1,107,000港元）已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其中約人民幣637,000元（相當於720,000港元）用於專業費用及餘下人民幣342,000元（相當於387,000港元）用於一般行政開支。餘下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89,674,000元（相當於101,546,000港元）將根據擬定用途動用，當中(i)約人民幣87,027,000元（相等於98,553,000港元）用作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六月或之前動用的產業園區軟件項目的一般營運資金；及(ii)約人民幣2,647,000元（相等於2,993,000港元）用作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前動用的一般營運資金（例如間接費用，包括薪金、租賃及其他開支）。

##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

##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除上文所述的增資外，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後並無事項。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101名(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85名)全職僱員。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11.42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0.85百萬元)。僱員之薪酬待遇乃經參考彼等之表現、經驗、於本集團之職位、職責及責任以及當時市況而釐定。本集團持續向中國員工提供由中國地方政府運營之國家管理社會福利計劃規管之退休、醫療、工傷、就業及生育福利。此外，本集團向所有香港合資格僱員提供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本公司亦已採納購股權計劃。

## 或有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約人民幣29,434,000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4,852,000元），增加約18.4%。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由於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疫情」）的負面影響導致疫情後經濟衰退，當前的金融及經濟狀況仍然充滿競爭及挑戰。然而，二零二三年初疫情有所緩解，受益於全面改善管理，軟件業務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較二零二二年同期逐步恢復。軟件業務整體收益增加主要由現有及新客戶的需求以及就國產數據庫軟件簽訂的新合約帶動，與數據庫軟件業務國產化政策一致。

## 前景

我們擁有一支經驗豐富的技術團隊，可以為客戶提供及時有效的服務和業務解決方案，且多年來已建立和擁有了比較穩固的客戶基礎。在過去十年期間，本集團的軟件業務已為中國企業客戶提供有關生命週期管理、健康檢查、故障排除及功能升級的數據庫軟件及工程服務，而軟件業務於該領域佔有重要的市場份額且已形成較強大的品牌效應。

於二零二三年年初，儘管疫情對社會及國內經濟的各方面造成負面影響，本集團仍努力透過推出新產品及服務、進一步擴大客戶群以及實施各項成本控制政策以保持競爭力。習近平主席的政治報告提到，中國不斷追求技術自力更生，並敦促整個硬件供應鏈及軟件產業進一步國產化。為配合中國政府政策，軟件業務的客戶開始向國內各數據庫軟件開發商物色其時處於初始開發階段的國產數據庫軟件，以期替代進口數據庫軟件。本集團致力推行數據庫軟件本地化，包括於年內投入人才提升研發能力以及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擴闊客戶基礎等。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綜合收入較二零二二年同期增長18.4%。

展望未來，管理層相信市場將逐步走出疫情，恢復正常。本公司預期，長遠而言，為符合國家資訊科技自給自足政策，將有更多中國客戶在物色數據庫軟件服務供應商時轉向國內品牌。為維持本集團長遠的可持續發展及價值創造能力，本集團將致力透過推出新產品及服務以維持其競爭力，並將繼續發掘合適的商機，以將本集團的業務多元化，開發具有增長潛力的新業務，並擴大其收入來源，從而提高其股東的回報。

## 中期股息

董事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守則條文作為其企業管治守則。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相關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有關偏離於下文解釋。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尚未委任主席或行政總裁。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及職能由董事會共同履行。

除上文所述者外，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相關守則條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八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審核委員會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財務申報程序、檢討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蔡金良先生（主席）、陳鴻先先生及陳國宏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業績。

承董事會命  
企展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卓洋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位執行董事，為李卓洋女士及劉洋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金良先生、陳鴻先先生及陳國宏先生。